

明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

一、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1	5.67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	0
公务接待费	1	5.67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0	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0	0
公务用车购置费	0	0

二、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

明光市医疗保障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5.67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度明光市医保局积极履职尽责，加强对各医药机构的飞行检查；二是积极迎接省市及

其他兄弟县市的相关检查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明光市医疗保障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明光市医疗保障 0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.67 万元，占 10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原因是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明光市医疗保障局均没有此项预算。2021 年明光市医疗保障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、明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《滁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7〕124）号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公务接待费支出 5.67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增加 1.96 万元，增长 52.97%，增长的原因一是 2021 年度明光市医保局积极履职尽责，加强对各医药机构的飞行检查；二是积极迎接省市及其他兄弟县市的相关检查。2021 年明光市医疗保障国内公务接待共 41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明光市医疗保障 429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主要是用于积极迎接省市及其他兄

弟县市的飞行检查及调研学习。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,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2066号)、《明光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实施细则》(明办发〔2016〕11号)相关规定。

3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,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,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,原因主要是 2020 年和 2021 年度医保局本级均没有此项预算。其中,2021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,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,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,原因是 2020 年和 2021 年度医保局本级均没有此项预算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,包括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明光市医疗保障本级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。

联系方式:明光市医疗保障局

联系电话:0550-8022785

政务公开电子邮箱:mgsylzx@163.com